

债券代码：166016.SH

债券简称：20 诸城 01

债券代码：166990.SH

债券简称：20 诸城 02

债券代码：178334.SH

债券简称：21 诸城 01

债券代码：152863.SH

债券简称：21 诸专 01

债券代码：2180292.IB

债券简称：21 诸暨停车场债 01

债券代码：196962.SH

债券简称：21 诸城 02

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为蔡利民，基本情况如下：

蔡利民先生，中共党员，汉族，历任诸暨市次坞镇党委委员、副镇长、党委副书记、镇长，诸暨市科学技术局党组成员、副局长，诸暨市赵家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约定，公司董事会成员共 7 人，其中非职工代表 6 人，由股东委派；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根据公司 2021 年 11 月 22 日出具的《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决定》，公司股东诸暨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同意免去蔡利民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 2021 年 11 月 22 日出具的《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关于选举董事长的决定》，董事会决议通过免去

蔡利民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并选举叶鹏飞为公司董事长并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叶鹏飞先生，中共党员，汉族，历任诸暨市市政管理处副书记，诸暨市规划局店口规划所所长，诸暨市山下湖镇政府副镇长，诸暨市建设局建设科科长，诸暨市城东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诸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于2021年11月22日同意免去蔡利民公司董事职务；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董事于2021年11月22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所议事项经全体董事表决通过，决议如下：同意免去蔡利民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重新选举叶鹏飞为公司董事长并为法定代表人。

2021年11月23日，诸暨市国资委出具了《关于对诸暨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城乡集团董事会相关人员的请示>的批复》，同意叶鹏飞先生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本次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任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事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公司治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良影响，不影响原有董事会、监事会各项决议的法律效力。公司发生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未发生改变，仍然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诸暨市城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日